

中标单位确定函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经审核前进路及共立路道路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同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意见，经中标公示无异议后，依法确定本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项目负责人：李钊，中标价为：人民币 374.058 万元。

专此函确。

招标人：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2024年2月6日

